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募集资金项目"智能分组网络产品产业化项目"、"融合通信增值运营解决方案及 产品产业化项目"、"物联网及工业云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云网融合解 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均已全部结项。公司决定将节余募集资金 19,082,135.49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9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8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3.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9,296,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9,700,90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19,595,1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4月13日全部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1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智能分组网络产品产业化项目"、"融合通信增值运营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物联网及工业云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于2018年全部结项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323,650,435.61元(考虑

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等因素,具体金额以实际划转日为准)用于新设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人民币127,219,280元用于新设项目"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的投资实施,其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96,431,155.61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设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021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831.69万元,2021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29.19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1,572.15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1,520.85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908.2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账户	金额	状态
云网融合解决方 案及产品产业化 项目	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中关 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02042000027667437	19, 082, 135. 49	已结项

三、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资金结余。
 - 2、募投项目为公司自研项目,公司从项目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对募投项

目建设所需要购置的研发设备进行合理优化,减少了部分通用设备的采购量,并通过竞价招标的方式采购,有效地控制了研发设备的采购成本;同时,优化了产品在测试阶段的组织实施方案,在保证开发质量的前提下,一方面提高了公司原有研发测试平台的共享程度,另一方面将部分原需购置测试设备完成的测试任务调整为委外测试,从而减少了测试设备的采购量,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

3、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 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 定的投资收益。

四、 本次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已实施 完毕,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己全 部完成并予以结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结余募集资金19,082,135.49元(考虑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等因素,具体金额以实际划转日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五、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 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云网融合解决方案及产品产业化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六、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出具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招商证券出具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

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有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500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为19,082,135.49元,不足募集资金净额的5%,公司决定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